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我们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此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有利于优化业务布局，进一步聚焦公司主业，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魏安力

曲国霞

孟红

2022年12月15日